

## 二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（如有）

### 2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#### 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#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(北京市朝阳区实验小学)的(办学条件项目-2026年校园安全服务采购项目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体育场路校区)，属于(租赁和商务服务业)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(中城卫士(北京)保安服务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98人，营业收入为355.36609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69.352519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(标的名称)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城卫士(北京)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月7日